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李弘文

電話：05-5522087

傳真：5345640

電子信箱：ylhg15106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斗南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府民行二字第11121185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自111年11月7日起取消民眾參與「具有會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持續有效保持社交距離」性質之活動須完成COVID-19疫苗追加劑接種規範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衛生局111年11月2日雲衛疾字第1110514931號函辦理。

二、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考量全球COVID-19疫情持平，國內疫情以穩定可控方向發展，全人口疫苗涵蓋率高，爰取消「具有會接觸不特定人士或無法持續有效保持社交距離」性質活動之參與者須完整接種COVID-19疫苗規範：

(一)宗教活動：遶境、進香團參加成員。

(二)團體旅遊：由旅行社承攬，參加成員彼此之間屬於不特定人士之旅遊。


(三)其他場所：健身房、八大行業。

斗南鎮公所 111/11/07



111001734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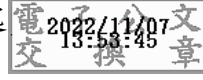




三、請依上開原則檢視評估修正目前所訂之相關措施、公告或指引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、本府民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

44